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圆控股”）函告，获悉金圆控股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291,429	2017年6月2日	2018年5月16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	0.11%	融资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145,715	2017年6月2日	2018年5月16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	0.05%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7,707,62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7.46%。金圆控股持有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源资产”）91%股权并通过开源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4,074,04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0.57%。金圆控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为 437,144 股（占公司总股份数 0.06%）。截至目前，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 113,457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5.8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金圆控股关于解除质押的函；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19日